**臨床試驗行政作業費 繳款單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\*收據抬頭** |  | | | | | |
| **\*統一編號** |  | | | | | |
| **申請者資料** | 公司名稱 |  | | | | |
| 姓 名 |  | | | | |
| 電 話 |  | | | 分 機 |  |
| 手 機 |  | | | 傳 真 |  |
| E-mail |  | | | | |
| 地 址 | 郵遞區號： | | | | |
| **計畫案資料** | IRB編號 |  | | | | |
| 計畫編號 |  | | | | |
| 計畫主持人 |  | | | | |
| 計畫名稱 |  | | | | |
| **\*繳款金額** | **行政管理費**【出納收費代號1655】**：新台幣 元**  **計畫稽核費**【出納收費代號1658】**：新台幣 元**  **應收金額：新台幣 元** （繳款細項說明／勾選欄，請見後頁。） | | | | | |
| **繳費方式** | □ 現場繳費 | | | □ 支票 | | |
| **※繳費方式：**  **一、現場繳費：**請至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啟川大樓6樓 總務室出納組繳交  **二、支　　票：**支票抬頭：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 郵寄地址：高雄市三民區自由一路100號 總務室出納組收  (請附回郵信封，或請快遞取回收據)  **※注意事項：**  一、請據實填寫「繳款單／繳款明細表」相關欄位，勾選合適之收費項目金額。  二、**於現場繳費、郵寄支票時，請檢附「繳款單／繳款明細表」紙本，以供總務室出納組核對**。 | | | | | | |
| **※總務室出納組 聯絡方式：**  電話：07-3121101轉5156、5157  E-mail：[cashier@ms.kmuh.org.tw](mailto:cashier@ms.kmuh.org.tw) | | | **※臨床試驗中心 聯絡方式：**  電話：07-3121101轉6643、6644轉22 李國銘  傳真：07-322-1408  E-mail：[ct-contract@ms.kmuh.org.tw](mailto:ct-contract@ms.kmuh.org.tw) | | | |

**臨床試驗行政作業費 繳款明細表**

| **收費項目** | **計畫類型** | **細項說明** | **金 額** | **勾選欄**  (請打V)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醫院**  **行政管理費**  【收費代號1655】 | 廠商/CRO/有贊助委託者計畫 | **※行政管理費：依據研究經費預算表「總預算金額」區分收費級距。** | | |
| **行政管理費 第1級距**：  研究經費50萬元以下者 | 30,000元 |  |
| **行政管理費 第2級距**：  研究經費大於50萬元至100萬元以下者 | 50,000元 |  |
| **行政管理費 第3級距**：  研究經費大於100萬元至300萬元以下者 | 100,000元 |  |
| **行政管理費 第4級距**：  研究經費大於300萬元至500萬元以下者 | 200,000元 |  |
| **行政管理費 第5級距**：  研究經費大於500萬元至1000萬元以下者 | 250,000元 |  |
| **行政管理費 第6級距**：  研究經費大於1000萬元者 | 300,000元 |  |
| 衛福部/科技部/國衛院/中研院、院際/院內/主持人自籌計畫 | **行政管理費：**不予收費 | 0元 |  |
| **CTMC**  **計畫稽核費**  【收費代號1658】 | 廠商/CRO/有贊助委託者計畫 | **計畫稽核費：**  IRB一般計畫案 每一計畫案30,000元/案 | 30,000元 |  |
| 衛福部/科技部、院際/院內/主持人自籌計畫 | **計畫稽核費：**不予收費  （註：國衛院／中研院／JIRB代審案、C-IRB審查案，另由IRB代收計畫稽核費。） | 0元 |  |
| **總金額** | | |  | |

**註1：繳費完成後，請將【收據】及【繳款單】影本掃描回傳至「臨床試驗中心 專用信箱」**[**ct-contract@ms.kmuh.org.tw**](mailto:ct-contract@ms.kmuh.org.tw)**。**

**註2：相關繳費資訊，請至「高醫 臨床試驗中心」網站查詢：**[**https://ctc.kmuh.org.tw**](https://ctc.kmuh.org.tw/)**。**

**※收費辦法說明：**

**1.** **自2022年10月1日起採用「臨床試驗行政作業費」新收費辦法。**

適用計畫案：自2020年10月15日後之IRB審核通過計畫案（以IRB同意函日期為主）。

**2. 收費方式說明：**

**(1) 行政管理費 【****醫院收費，臨床試驗中心CTC管理】：**

* + - * 依據「計畫類型（計畫經費來源）、研究經費預算總金額級距」為收費標準。

初次收費：於合約書簽署後～試驗計畫第一期款前，進行收費。

後續收費：若增加「研究經費預算總金額」而變更級距時，需再行補收費。

* + - * 「行政管理費」收費級距標準：依據「臨床試驗研究經費預算明細表」之「總預算金額」級距而訂定。

第1級距：研究經費總金額50萬元以下者，行政管理費3萬元。

第2級距：研究經費總金額大於50萬元至100萬元以下者，行政管理費5萬元。

第3級距：研究經費總金額大於100萬元至300萬元以下者，行政管理費10萬元。

第4級距：研究經費總金額大於300萬元至500萬元以下者，行政管理費20萬元。

第5級距：研究經費總金額大於500萬元至1000萬元以下者，行政管理費25萬元。

第6級距：研究經費總金額大於1000萬元者，行政管理費30萬元。

**(2) 計畫稽核費 【臨床試驗管理委員會CTMC** **收費／管理】：**

* + - * 依據「計畫類型（計畫經費來源）、臨床試驗管理委員會規定」為收費標準。

採單次性收費：於合約書簽署後～試驗計畫第一期款前，進行收費。

* + - * 依臨床試驗管理委員會規定，須進行計畫稽核者（IRB一般計畫案），收取「計畫稽核費」每一計畫案3萬元／案。

**3. 繳費確認核對／收據證明回傳方式：**

(1) 試驗委託者下載繳費單後，請先與「臨床試驗中心」確認金額正確性，待由中心人員核對無誤且回覆訊息後，再至「總務室出納組」繳費。

(2) 繳費完成後，需將【收據】及【繳款單】影本掃描回傳至「臨床試驗中心 專用信箱」  
[ct-contract@ms.kmuh.org.tw](mailto:ct-contract@ms.kmuh.org.tw)，以辦理後續作業。

**4. 退費原則：**

**(1) 行政管理費**：計畫提前中止未收案者／第3級距以上者，可申請退費50％。

計畫已收案者／第２級距以下者，不可退費。

**(2) 計畫稽核費**：若計畫提前中止，未曾計畫稽核者，可全額退費。

曾有計畫稽核者，不可退費。